

# 臺南市 107 年能源教育種子教師研習實施計畫

## 綠色能源的應用-尋找生活中的能量

壹、依據：經濟部能源局「107 年度輔導學校推動能源教育計畫」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藉由本活動，推廣節能實務與能源科技在生活上運用之理念與作法。
- 二、透過交流互動，鼓勵更多學校投入節能、能源教育之推動。
- 三、透過能源教具創作，活化能源教學，提升學習興趣與成效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經濟部能源局、國立台灣師範大學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- 三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鹽水區月津國民小學

肆、辦理時間與地點：

- 一、時間：107 年 7 月 13 日(星期五)上午 8：00-12：30
- 二、地點：本市鹽水區月津國小視聽教室

伍、參加對象：

- 一、本市國小教師，50 人。
- 二、12 班以上學校至少核派 1 位參加，以提昇與會教師研習後回校分享成效。

陸、課程表：

時間	內容	主持人/主講人	備註
8：00-8：20	報到	月津國小團隊	
8：20-10：00	節能減碳救地球 能源教育的推動	主講：臺中市大安區永安國小林鴻仁主任	
10：00-10：20	休息	月津國小團隊	
10：20-12：00	綠色能源的應用 尋找生活中的能量	主講：臺中市大安區永安國小林鴻仁主任	
12：00-12：30	綜合座談與意見交流		
12：30	賦歸		

柒、報名方式與研習時數：

- 一、參加人員請於 107 年 7 月 12 日前至本局資訊中心學習護照報名(由月津國小開設、課程代號：214780)。
- 二、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 4 小時，並請所屬單位惠允以公(差)假。

捌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為響應環保建構低碳城市，減少資源浪費，請各學員盡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或車輛共乘。
- 二、請自備環保杯以減輕當日會議所產生之碳排放，落實健康環保生活。

玖、經費來源：經濟部能源局「107 年度輔導學校推動能源教育計畫」支應。

壹拾、獎勵：本計畫圓滿完竣後，凡實際籌劃、承辦、執行本計畫之人員，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敘獎。

壹拾壹、本計畫經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